

证券代码：874168 证券简称：睿智环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0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文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7,460,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5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5人，董事涂鋆因其他工作安排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0,451,51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542184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542184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39,548,49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湖北恒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参股公司湖北恒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恒毅”）业务发展，优化其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湖北恒毅进行增资。

湖北恒毅注册资本原为 5,000 万元，本次注册资本增至 9,285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4,285 万元均由公司认缴，每单位注册资本出资额 1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湖北恒毅 51% 的股权。

为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已聘请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对湖北恒毅进行资产评估，如最终估值与本次增资对应的公司投前估值 5,000 万元差距 10% 以上，公司将依据资产评估报告调整出资金额。如差距在 10% 以内，则不再调整增资价格；本次交易需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63,62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东高鑫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道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匹配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提升公司品牌辨识度和市场影响力，公司拟对现有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原公司名称“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Ruizh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拟变更为“广东睿智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Ruizhi High-Tech Technology Co., Ltd.）；原证券简称“睿智环科”拟变更为“睿智高科”，原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及英文名称备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原审计机构”）承办。在过往合作期间，原审计机构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高效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各项工作，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专业保障。

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经综合评估原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及诚信状况，公司拟续聘原审计机构为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名称、证券简称、董事人数变更等相关事项，结合修订后《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及实际经营现状，结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规定，经审慎考量，公司计划暂不设置独立董事，废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条款同步停止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相应修订了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王文军先生、杨安先生、郑正威先生、胡振贤先生、王艺欢女士、涂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新任董事就职前，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以上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 议案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提名王文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审议通过《提名杨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审议通过《提名郑正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 审议通过《提名胡振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 审议通过《提名王艺欢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 审议通过《提名涂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提名梁剑梅女士、邱

显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生效。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1. 议案表决结果：

- (1) 审议通过《提名梁剑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2) 审议通过《提名邱显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0,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务名称 | 变动情形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王文军 | 董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杨安 | 董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郑正威 | 董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 | | | | |
|-----|----|----|------------|------------------|------|
| 胡振贤 | 董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王艺欢 | 董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涂鋆 | 董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梁剑梅 | 监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 邱显锋 | 监事 | 就任 | 2025-12-10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